

##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2月2日以现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东鸿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业务量较大及人员变动，公司综合考虑自身发展战略、未来审计的需要以及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，经充分沟通、协调和综合评估，拟改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为一年。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90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2月8日